

總人口，一九八九年估計有二千二百萬人，其中以居住在北方的阿拉伯人及努比亞人（Nubian）的人數為最多，其次為南方的尼羅河土著（Nilotic）及黑人。在北方的回教信徒約佔總人口百分之七十，在南方的信奉靈魂教徒（Animists）約佔百分之二十五，基督教徒約佔百分之五。^①但由於蘇丹的種族過於複雜，而語言多達一百一十五種，^②故造成各種族間的不斷紛爭，最不幸的是，南北戰爭持續六年之久，已給人民帶來了巨大災禍。

蘇丹總兵力，全國擁有陸軍五萬四千人，分裂為五個軍區指揮部，其軍事裝備包括T—15四型及T—15五型戰車；空軍兵力三千人，配有五十二架戰機，其中包括米格廿一型及米格廿二型戰鬥機；海軍兵力七百人，僅有巡邏艇六艘，以蘇丹港（Port Sudan）為海軍基地。此項統計係根據倫敦國際戰略研究學會所調查。^③

在經濟方面，蘇丹以農業為主，佔全國各產業比例百分之八十，其境內藍白兩尼羅河流域，土地肥沃，雨水調和，以盛產棉花著稱於世；但由於連年遭受天災、飢饉及南方武裝叛亂影響，致使蘇丹在非洲變成了最貧窮國家之一。其經濟狀況，一九八二年人民所得只不過四百四十美元，而外債高達一百二十億美元，通貨膨脹率超過百分之八十。^④人民教育水平低落，文盲比率為百分之八十。^⑤

此外，蘇丹西南部石油蘊藏量甚豐，歐美石油公司於一九八〇年代開始與蘇丹政府簽訂石油探採合約，石油產量起初每日可達五萬桶左右，並計畫建設一條通往蘇丹港油管；但由於南方叛軍橫加阻撓，而以石油作為對政府軍作戰的有利武器，以致此項輸油計畫遭受挫折而停頓。

蘇丹前總理麥赫迪為挽救經濟危機，雖於一九八六年採取各種節約措施，但終歸失敗。

三、政局演變過程

自從蘇丹脫離大英帝國統治而於一九五六年一月一日宣告獨立後，其政治情勢，一直動盪不安，變化多端，在過去卅三年期間，曾六易政權，四度政變，其中三次軍事政變，其過程如次：^⑥

註① Arab News, Jeddah, July 1, 1989, p. 4.

註② "Shame of Sudan", Editorial, New York Times, June 19, 1989.

註③ 見註①。

註④ Ibid.

註⑤ China Post, Taipei, July 1, 1989, p. 2.

註⑥ Arab News, Jeddah, July 1, 1989, pp. 1, 4, 8; The Times, July 3, 1989, p. 7; The Middle East and North Africa, 1987, pp. 716-722.

一九五六～一九五八年文人議會政權：此一政權係由蘇丹兩大政黨——人民黨(Umma Party)及人民民主黨(People's Democratic Party)聯合組成，前者領袖為麥赫迪，後者為莫干尼(Sayyid Mirghani)，其首任總理由人民黨的哈利爾(Khalil)擔任，其最大的成就為蘇丹參加國際組織，包括聯合國、阿拉伯聯盟及非洲團結組織(OAU)等。惟由於財政及經濟上的困難，加以兩大政黨間的權力鬭爭，終於遭受失敗的厄運。

一九五八～一九六四年軍事政變：一九五八年十一月蘇丹發生首次軍事政變，阿布德將軍(Gen. Ibrahim Abbonnd)推翻了文人議會政權，並立將各政黨解散，創立了軍事政權。該政權保證對內恢復安定，對外與世界各國特別是埃及保持友善關係，在經濟上，主張分別向美國與蘇聯借款，以興建蘭尼羅河水壩；但由於蘇丹南方的種族紛爭問題，故而引起了全國總罷工風潮。當時軍事當局有意採取武力彈壓行動加以制止；但青年軍官表示反對，因而羣衆示威運動愈演愈烈，以至不可收拾之勢，終於迫使阿布德將軍將政權移轉文人接管，結束了其六年的軍事政權。

一九六四～一九六九年文人過渡政權：蘇丹各政黨接管政權後，隨即組成聯合過渡政權，全國各政黨包括回教兄弟會，蘇丹共產黨及其他左傾政黨，總理一職推由南方教育家哈利法(al-Khalifa)擔任，旨在解決蘇丹南方紛爭。惟此一最棘手問題，使各政黨之間存有歧見，北方政黨建議在南方組成地區性政府，自行設立民意及行政機構；南方政黨則主張建立聯邦或獨立。在衆議紛紜之下，各政黨同意於一九六五年六月舉行國會選舉，結果人民黨(UDP)獲票較多，國家聯盟黨(NUP)次之，蘇丹共產黨(SCP)再次之。於是，人民黨與國家聯盟黨組成聯合政府，並由兩黨領袖麥赫迪(al-Mahdi)及艾茲哈瑞(Azhari)分別擔任總理及最高五人委員會主席職務。政府對內採取保守政策，禁止蘇丹共產黨活動，並解除共黨在國會席位；對外最初傾向於西方路線，惟自一九六七年以阿戰爭爆發後，蘇丹政府突然宣布與英美斷絕外交關係，而轉向蘇聯購買武器。由於各政黨間的衝突，加以經濟與財政狀況未能改善，而南方各省的安全持續惡化，致使聯合內閣危機四伏，努邁瑞上校(Col. Numeiri)便乘機於一九六九年五月廿五日發動不流血政變，一舉推翻了麥赫迪的過渡政權。

一九六九～一九八五年軍事政權：努邁瑞篡奪政權後，隨即宣布廢止憲法，解散所有政黨，重行組成蘇丹社會主義聯盟，實行一黨專政，而努邁瑞將其上校軍階擢升元帥地位，獨攬軍政大權，最初出任最高委員會主席及內閣總理，然後出任總統。在努邁瑞執政期間，其重大事蹟為：(1)改國號為「蘇丹民主共和國」，努邁瑞推為首任總統；(2)實行國有化制度；(3)宣布蘇丹南方三省實施地方自治，內閣中增設南方軍務部，由南方律師賈朗(J. Garong)擔任部長，以便有效執行地方自治政策；(4)一九七〇年蘇丹與利比亞及埃及同時宣佈，三國合併組成聯邦(Federal State)；(5)一九七二年蘇丹政府與南方叛軍首腦(Anyā Nyā)簽訂一項亞迪斯、亞貝巴(Addis Ababa)協定，作為解決南方三省地方自治紛爭的基礎，依此協定，該三省得設立地方人民議會及高層次委員會；(6)一九八三年宣布全國實施「回教法」(Islamic Law)。於是，引

起南方民衆的反抗，立即組成了蘇丹人民解放陣線（SPLF）及蘇丹人民解放軍（SPLA），前者爲政治領導機構，後者則爲對抗政府軍的武裝組織，因而爆發了南北戰爭。

除此以外，努邁瑞政權也遭遇多次的叛變事件，例如：一九七一年七月十九日，在親莫斯科的蘇丹共產黨策動下，阿塔爾少校（Maj. al-Attar）發動流血政變，情勢至爲緊張，經過三晝夜激戰後，政府軍卒救平了這場叛變，叛軍首領被處決。從此，努邁瑞改變其親莫斯科路線，而逐漸改善美國與西歐關係。一九七五年九月五日，二度發生軍事叛變，歐斯曼中校（Lt. Osman）在利比亞財政支援下，發動流產政變，叛軍首領及其他十八名軍官均被判處死刑。一九七六年七月二日，再度發生流血政變，其規模較大，且有利比亞的背景，幸賴埃及的干預，始平定此一叛變，造成了約八百人包括七百名叛徒的死亡，另有一百名被處決。一九八五年六月四日，四度發生不流血政變，亦即努邁瑞政權的最後一次政變。正當努邁瑞訪問華盛頓之際，哈達布將軍（Gen. al-Darab）——國防部長及三軍總司令趁機發動政變，推翻了執政十六年的努邁瑞政權。努邁瑞在歸途中流亡埃及。

一九八五—一九八六年軍事過渡政權：哈達布於政變後，遂行組成一過渡的軍事委員會，主席由其本人擔任，並籌組十五名文人部長會議，總理由工聯主義黨領袖達發拉（Dafallah）擔任。達哈布保證於十二個月短期內還政與民，並於一九八五年十月簽署一項過渡性憲法，在此憲法規定下，許多政黨紛紛出現準備參加未來的全國大選。同年十二月又將蘇丹國號恢復一九六九年前的「蘇丹共和國」。對外採取不結盟政策，改善與鄰邦關係，而於同年七月與利比亞簽署一項軍事合作協定。此外，達哈布政權重申蘇丹與埃及保持舊有關係；但蘇丹與美國關係趨於冷淡，因爲美國政府支持被黜的努邁瑞總統，然蘇丹與蘇聯的關係却獲得了改進。

一九八六—一九八九年文人政府：一九八六年四月，依照一九八五年臨時憲法，全國舉行新國會大選，曾有四十多個政黨參加競選，其結果，麥赫迪領導的人民黨（UP）獲九十九席，莫干尼（al-Mirghani）六十三席，圖拉比（Turab）五十一席。同年四月蘇丹新國會召開首次會議，決議組織聯合政府，因爲任何政黨均未獲逾半數議席。蘇丹內閣於五月十五日成立，人民黨領袖麥赫迪出任總理兼國防部長；同時達哈布也履行承諾解除了其國家元首及陸軍總司令職務。麥赫迪新政權力促南方叛軍舉行和平談判，以早日結束南北戰爭，對外仍採取達哈布的「不結盟」政策；但由於南方蘇丹人民解放軍拒絕和談，依然持續其戰爭行動；再加上天災人禍以及財政與經濟危機，終於在這次政變中迫使麥赫迪喪失了政權。

四、政變背景及因素

蘇丹此次政變，並非偶然，麥赫迪政權早已顯示不穩迹象。在政變不久前，而於六月十九日蘇丹曾發生一次流產軍事政

變，共有十八名青年軍官，包括六名準將級軍官及四十八名平民被捕。據當時蘇丹內政部長費迪爾(Al-Fadel)對記者稱：「這次政變被捕的軍官中多為前遭罷黜的努邁瑞總統的親信及部屬。而且一名被捕者在審訊中供稱：『努邁瑞懷有推翻麥赫迪政權的陰謀，一旦叛變成功，他將立刻返回喀土穆持續其革命生涯。』在政變後，這位蘇丹前總統却致電蘇丹政變的軍事領袖表示支持，並促其堅持處理政治反對者的立場。」^①這種種迹象顯示蘇丹政變似不無努邁瑞的背景。

造成這次政變的最主要因素，不外下列數端：

第一、內戰問題：自一九八三年蘇丹前總統努邁瑞頒布全國實行「回教法」命令之後，隨即引起南方羣衆的普遍反感，紛紛起義組成一支所謂「蘇丹人民解放軍」，以對抗政府的上項命令，因而引發了一場南北戰爭。

在過去六年內戰中，約有兩百萬人喪生，無家可歸者不計其數。當一九八六年麥赫迪接管政權時，他曾宣布停止內戰爲第一優先，並試圖解決南北之間種族與宗教的衝突；但由於南方叛軍堅決要求政府廢止回教法，以交換停火談判的先決條件；但由於麥赫迪政府各政黨間對此項要求的意見分歧，故一直未能解決此一長期戰爭。

今年二月廿一日，約有一百五十名蘇丹高級軍官，突向麥赫迪政府呈遞一項最後通牒(ultimatum)，要求政府從速購買新武器，以替換陳舊不堪使用的軍事裝備，以便增強政府軍對叛軍作戰實力；否則，寧願政府早日與蘇丹人民解放軍進行停火談判，而不願持續作戰。這些軍官提出此項要求的理由，主要由於叛軍獲有衣索匹亞的支援，擁有較爲優良的武器裝備，因之在作戰上却佔了上風，政府軍反而居於劣勢，失去了南部的若干戰略據點。上項最後通牒促請政府限於一週內作肯定答覆；但麥赫迪總理猶豫不定，始終採取敷衍態度，更加深軍人對政府的憎惡情緒，終於導致了這次不流血軍事政變。^②

第二、經濟危機：經濟改革乃爲麥赫迪施政重點之一；但在其執政三年期間，蘇丹經濟情勢日益惡化，已陷入崩潰之中，也因此緣故而使麥赫迪失去了政權。近幾年來，蘇丹連年遭受天災人禍，人民的生命財產損失無算，尤其南方爲甚。在南方戰區中，政府軍與人民解放軍相對峙，兩軍互相封鎖陸空及水上交通，禁止一切物資流入對方控制之地區，國際紅十字會救濟物資(包括食物、衣服及藥品在內)亦不例外，因而造成人民饑饉大災禍。在去(一九八八)年之間就有二十五萬人餓死，今年可能尚有十萬人遭受同一命運。^③更由於連年天災兵燹，損及農作物收穫，減少外匯收入，在物資奇缺情況下，物價飛漲、通貨膨脹增至百分之八十，外債高達一百二十億美元；再加上每日需要一百萬美元的巨額戰費，^④在在加深了經濟

註① Arab News, Jeddah, June 20, 1989, p. 1.

註② The Economist, Mar. 4, 1989, p. 4.

註③ Ibid July 8, 1989, p. 36.

註④ The Times, July 6, 1989, p. 8; Arab News, Jeddah, July 1, 1989, p. 4.

危機，卒使麥赫迪的經濟改革計畫歸於失敗。

第三、政治問題：麥赫迪政府實行草根政黨政治後，蘇丹共產黨得以重新自地下轉至地面活動，故使蘇丹社會陷於混亂狀態。而麥赫迪在處理關鍵性問題時，猶豫不定，未能當機立斷，故在其三年總理期間，幾乎一事無成。例如：①處理回教法問題，執政的兩大政黨之間的意見分歧，世俗的民主聯合主義黨（DUP）主張廢止回教法，因為該法只可適用於純回教社會，無法適用於非同教社會；而民族伊斯蘭陣線（NIF）則堅持保留立場，但身為總理的麥赫迪，却保持模稜兩可態度，因而未作任何肯定性裁決。又如南北戰爭問題，兩大政黨也各持尖銳的對立立場，民主聯合主義黨主張與叛軍談判，以結束此一長期內戰，民族伊斯蘭陣線則力主持續作戰，直至勝利為止，而麥赫迪仍持猶豫寡斷立場；以致貽誤解決內戰的機會。麥赫迪的躊躇不決，缺乏領導能力，亦為其失敗的主要因素之一。

五、政變影響

此次政變，無論對內或對外方面，均有其重大的影響。在對內方面：巴希爾新政府已採取必要的措施，包括穩定經濟及解決內戰兩大問題。

先就穩定經濟而言，新政府下令，一方面保持物價平穩，以公正價格出售商品；一方面嚴懲囤積居奇及黑市買賣外幣等非法商人。此項命令已開始奏效，日常必需品價格大幅滑落，例如，四加侖一桶的食油，已從每桶二十八美元降至十二元五角，一塊六盎司麵包價格原為四角美元，現已降落為一角美元。②社會秩序也在逐漸恢復之中。

次就解決內戰而言：謀求解決內戰問題，乃為新政府當前之亟務，因此，巴希爾在政變後首先宣布結束內戰，並自動邀請蘇丹人民解放軍首領賈朗（John Garang）前往喀土穆舉行高峯會談，尋求解決內戰問題。賈朗已同意先由雙方指派代表進行談判，俟獲致具體結果，再舉行高峯會談。由於蘇丹新政府已宣布停火一個月，繼而延長一個月，以便給予叛軍較長時間考慮和談；更由於戰爭情勢緩和，國際救濟物資（主要為食物）已大量運抵南部災區，預計總數為十二萬噸，其中有八萬五千噸已運至災區，③似可舒解此地區災民的疾苦。由此觀之，巴希爾新政府有決心解決六年來的內戰問題。

註① *The Economist*, Mar. 4, 1989, p. 39.

註② *China Post*, Taipei, July 8, 1989, p. 4.

註③ *Arab News*, Jeddah, July 18, 1989, p. 4.

在對外方面：蘇丹元首巴希爾為積極展開外交活動，首先於七月十二日前往開羅訪問，以表達蘇丹對埃及率先承認新政權的謝意，在與穆巴拉克總統會談中，巴希爾盛讚埃及在阿拉伯世界的領導地位，並強調兩鄰邦之密不可分關係。穆巴拉克也慨允以兩萬噸石油贈與蘇丹，^⑭以應蘇丹人民的緊急需用。

繼則穆巴拉克在飛往衣京——亞迪斯、亞貝巴出席非洲團結組織（OAU）會議途中抵達喀土穆訪問，以答訪蘇丹元首的訪問開羅。由於兩位元首的互相訪問，已使兩國恢復一九八五年以前努邁瑞時代的密切關係。

巴希爾復於廿九日率一龐大代表團前往沙烏地阿拉伯訪問，隨行人員包括蘇丹外交部長、財政部長、商務部長及能源部長等多人，其訪問目的，是與沙國國王舉行會談，並要求對蘇丹提供財經援助。當該代表團抵達吉達機場時，法赫德國王親往歡迎，在兩國元首會談中，巴希爾首先感謝沙國政府給予蘇丹新政府的承認與支持，並強調兩國間的歷史關係。他讚揚沙烏地阿拉伯國王過去對伊斯蘭國家特別是蘇丹所提供的財政援助；尤其對蘇丹連年所遭受的洪水災禍提供了更多的賑濟物資。法赫德國王保證沙國將對蘇丹新政權持續給予財政與經濟援助。^⑮巴希爾此行可謂成功之旅。

除此以外，蘇丹最高革命委員會副主席沙勒將軍已率團訪問海灣產油國家，包括科威特、卡達及伊拉克四國，旨在尋求對蘇丹新政權的財政與經濟援助。海灣阿拉伯國家均設有各種基金組織，專門救助包括蘇丹在內亞非的窮苦地區。

一向支持前蘇丹麥赫迪政權的利比亞，在這次軍事政變後，格達費派遣一外交代表團訪問蘇丹，試探巴希爾新政權對利比亞的動向；但利比亞迄今尚未承認蘇丹的軍事政權。

另一個強鄰衣索匹亞，是唯一涉及蘇丹人民解放軍從事叛亂的鄰邦。蘇丹元首巴希爾藉著在亞迪斯、亞貝巴召開非洲團結組織會議之機會，而於七月廿六日與衣索匹亞總統孟吉斯圖會談，並同意試圖達成兩國共同的和平目標，亦即：衣國政府協助蘇丹人民解放軍與蘇丹政府軍結束戰爭；同樣地，蘇丹政府協助伊特里亞（Eritria）叛軍與衣索匹亞政府軍結束內戰，因為這兩國叛軍各有其鄰邦的背景，除非衣蘇兩國各對叛軍終止援助；否則，兩國叛軍是不會休止的。在衣京，巴希爾也與其他非洲國家元首（包括埃及總統穆巴拉克）會談，彼等允諾協助達成蘇丹的和平目標。同時抵達衣京訪問的美國前總統卡特也願對蘇丹和平助一臂之力。^⑯

華盛頓對蘇丹政變的態度，最初美國國務院譴責蘇丹軍人推翻民選的政府，而且不滿其大肆逮捕前總理麥赫迪及其閣員

註⑭ 見註⑯。

註⑮ Arab News, Jeddah, July 30, 1989, p. 1.

註⑯ Ibid. July 27, 1989, p. 1.

的行爲，並促使新政權早日恢復民主。稍後，布希總統卻致電蘇丹元首巴希爾將軍表示慶賀與支持，並希望蘇丹新政府在實現人民熱望上獲致成功。^⑩

莫斯科對蘇丹政變迄今尚未表明態度；蘇丹元首巴希爾表示，蘇丹與兩超強間的關係，今後仍將採取「不結盟」的平衡政策。

六、蘇丹未來局勢

當前蘇丹情勢，從表面看來，似已漸趨好轉，社會秩序正在恢復之中；而六年來的南北戰爭，因巴布爾新政府單方面宣布停火，故有暫告緩和之勢；但從實際看來，蘇丹未來局勢，撲朔迷離，尚難臆測。新政府仍將面臨嚴重的內戰與經濟危機。

關於內戰問題：蘇丹的內戰由來已久，早在英國統治時，南北之間即不斷發生戰爭，獨立之後，一度戰爭停息，歷時十餘年之久。一九八〇年代內戰再度爆發，以迄於今。

蘇丹內戰，是由於兩種因素所形成：

第一種是起因於種族間的衝突，蘇丹政權一向由北方多數的阿拉伯人所掌握，而南方的少數土著黑人，在阿拉伯人統治下，未曾獲得公民平等的待遇；再加上南方蘇丹共產黨從中煽惑，促成了蘇丹人民解放軍與政府軍發生種族性的戰爭。

第二種是宗教上的因素，這項因素導源於一九八三年努邁瑞時期。這位蘇丹前總統在伊斯蘭基本教義派的壓力下，當時曾宣布全國實行「回教法」，此項法律非常嚴厲，旨在防止異端惡行，使人類步入真主的正道之中。依照回教法中的刑法規定：凡是成年者的有夫之婦，或有婦之夫，觸犯通姦罪者，予以鞭笞致死；盜賊初犯成年斷其左手，再犯者斷其右腿；飲酒者處以鞭笞；誹謗者也處以鞭笞；叛教者最爲嚴重，得處以極刑。但犯罪者倘能自知悔改，得免於任何處分。^⑪這項法律公布施行後，立即引起了南方非回教徒的黑人憤怒。他們認爲，這項法律只能在純粹的回教國家如沙烏地阿拉伯實行，決不能在蘇丹南方的異教徒地區實行。

關於經濟問題：在過去三年期間，前麥赫迪政權曾擬訂經濟改革計畫，旨在扭轉蘇丹的經濟危機；惟因受內戰的影響，

^⑩ *Ibid.*, July 3; July 14, 1989.

^⑪ *The Times*, July 18, 1989, p. 9.

而使其鼓勵外人投資政策受挫，此項計畫遂告瓦解。在當時外資極度缺乏之下，蘇丹工商業日益蕭條，加以在國際享有盛名的蘇丹棉花，因國際的棉花價格急劇下降，以致嚴重損害蘇丹棉花的出口貿易，而使外匯存底陷於枯竭；再則具有潛力的蘇丹石油資源，也因遭到戰爭的阻礙，每日只可維持數萬桶的產量，而不能將原油直接運往北方的蘇丹港（Port Sudan）。凡此種種，已使蘇丹物價飛漲，通貨膨脹高達百分之八十，而國民所得也不過四百四十美元；更由於戰爭的持續，每日軍費已達一百萬美元之巨，殊非此一貧窮國家所能負荷；而且在一百廿億美元巨額外債壓力下，蘇丹經濟危機已至不堪收拾之絕境。

七、結 論

巴希爾新政府，對以上兩大問題異常注視，並將其列為施政的最主要目標。巴希爾對解決經濟問題，已採取緊急措施，且以鐵腕手段抑制物價，防止囤積居奇，其結果，顯然已獲致初步成效；但新政府尚未公佈經濟政策，也未提出改革經濟計畫，因此，在未明瞭新政府採行的經濟政策目標，以及經濟改革計畫的取向之前，吾人不敢遽加評析；然而，蘇丹所面臨的經濟危機，其關鍵所在仍為南北戰爭問題，因為此一場戰禍已給蘇丹帶來了經濟發展的極大阻礙。除非結束戰爭，恢復和平，蘇丹的投資環境始可獲得改善，藉以吸收外人投資，進而扭轉經濟危機；否則任何經濟改革計畫，是無補於實際的。

至於解決內戰問題，巴希爾新政府已提出一項和平計畫，並邀請反叛的蘇丹人民解放軍首領在喀土穆舉行會談，以便討論停火問題；但雙方不得提出任何先決條件，因為在麥赫迪時期叛軍首領曾堅持廢止「回教法」，以換取和平條件。叛軍方面，原則同意分兩階段進行談判。可見雙方對停火談判均作相當讓步。

現在，巴希爾政府宣布一項增稅計畫，決定在全國人民薪資項下扣除百分之十的國防捐，專為充實武力，以便政府對叛軍作戰之需。⑩此項措施，無異對蘇丹人民解放軍採取了嚇阻行動。

在此種脅迫情況下，反叛的蘇丹人民解放軍始勉強同意與政府在衣京——亞西斯、亞貝巴（叛軍總部所在地）舉行和平談判，於是，巴希爾政府指派代表哈利發上校（Col. Khalifa）參與和談，叛軍代表為拉姆亞克爾（Lam Akol）。⑪然而，在此項和談開始數日前，蘇丹人民解放軍首領賈朗上校，在發表演說中，要求巴希爾政府釋放在政變中被拘禁的

⑩ Arab News, Jeddah, July 27, 1989, p. 1.

⑪ China News, Taipei, Aug. 20, 1989, p. 1.

政治犯，並解除組織政黨的禁令；同時他也恫嚇，倘若巴希爾不自動讓位，而由人民直接選舉政府，他將鼓動全民來推翻巴希爾軍事政權。②可見此項談判的成功希望似甚渺茫。

其實，蘇丹人民解放軍參與和談的真正目的，是在促使政府廢止不合時宜的「回教法」，以實現蘇丹和平；但巴希爾政府為顧慮大多數回教社會的輿情，不敢輕舉妄動，貿然加以廢止，而只有採行公民複決方式決定，惟此一方式，很難為叛軍所接受。

總之，巴希爾政府如欲終止戰爭，實現和平，藉以扭轉蘇丹的經濟危機，唯有中止或廢止「回教法」之一途，捨此別無選擇餘地。

註② *Ibid.*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八月廿二日脫稿

*

*

*